

# 部分棄保潛逃亂港分子

民主黨前成員 許智峯



許智峯(前排中)月初曾到丹麥出席「聽證會」。 資料圖片

**潛逃狀況：**

去年遊行中搶奪及損毀一名市民的手機，涉嫌不誠實取用電腦、刑事損壞及意圖妨礙司法公正，今年因多次妨礙立法會會議進行，涉嫌違反特權法下的藐視罪及干預、騷擾、抗拒或妨礙正在執行職責的立法會人員等共9項控罪。早前獲保釋後，於上月30日以「公務外訪」為名前往丹麥，本月3日宣布「流亡」。

**匿藏地點：**英國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與另一亂港分子羅冠聰見面，聲稱要拉闊「國際戰線」。

## 前「學生獨立聯盟」召集人 陳家駒

**潛逃狀況：**

去年6月因參與非法集結被捕，今年6月4日被揭棄保潛逃，其後再涉嫌煽動分裂國家。

**匿藏地點：**英國

陳家駒曾以「重奪『自決』權利」為名發起眾籌。 資料圖片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在社交平台發布「港獨」旗幟的相片、標語和「港獨」言論的帖子。

## 「本土民主前線」前召集人 黃台仰

**潛逃狀況：**

2016年在旺角暴動案被控暴動，2017年棄保潛逃，其後被控煽動分裂國家。

**匿藏地點：**德國

黃台仰獲德國包庇後在當地留影。 資料圖片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接受外國媒體訪問時稱正爭取推動「香港獨立」；聯同其他「港獨」分子成立所謂「避風驛」，為潛逃的黑暴分子提供協助。

## 「本土民主前線」前成員 李東昇

**潛逃狀況：**

2016年在旺角暴動案被控暴動和襲警，2017年棄保潛逃。

**匿藏地點：**德國

李東昇獲德國包庇後在當地留影。 資料圖片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在社交平台發表「港獨」言論。

## 「香港效益主義黨」主席 劉康

**潛逃狀況：**

於6月在社交媒體聲稱，早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前已「預測」到自己可能因「港獨」立場被捕，故已赴英申請政治庇護，其後涉嫌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。

**匿藏地點：**英國

劉康今年7月發文，表示自己已潛逃到英國。 資料圖片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在社交平台煽動和要求外國反華勢力以貿易等不同方式，對內地和香港特區政府實施「制裁」。

## 港大學生會《學苑》前總編輯 梁繼平

**潛逃狀況：**

去年7月1日因暴力衝擊香港立法會而被控暴動及進入或逗留在會議廳範圍，事後一直缺席聆訊，終被揭發棄保潛逃。

**匿藏地點：**美國

梁繼平(左一)曾於去年會見美國政客。 資料圖片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聯同其他「港獨」分子成立所謂「避風驛」，為潛逃的黑暴分子提供協助。

## 前「香港大專學界國際事務代表團」發言人 邵嵐

**潛逃狀況：**

離港前並無任何控罪，被揭發早於9月中前往德國。

**匿藏地點：**德國

今年10月，邵嵐接受海外撐暴組織「香港監察」創辦人羅傑斯訪問，聲稱未來會繼續打「國際線」。 資料圖片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在海外遙控指揮香港城市大學學生會運作，慫恿學界「獨」人繼續在校園播「獨」，同時高調乞求西方反華勢力「制裁」香港。

■整理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香港國安法利劍高懸，不僅讓社會快速恢復穩定，更令多名亂港分子相繼潛逃。不過，這些逃竄的亂港分子卻與反華政客聯手，企圖進行針對內地和香港的所謂「制裁」，高調推動「香港獨立」，亦有攬炒派配合慫恿香港的年輕人在平安夜再度走出街頭「抗爭」，亂港之心不死。

香港文匯報近日整理多名亂港分子的潛逃狀況和走佬後言行，發現他們恃着身處外國就高調煽暴播「獨」，更肆無忌憚地犧牲香港整體利益以換取個人政治利益。政法界人士近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批評，有關人等是嘴上喊着「齊上齊落」但就腳底抹油企圖逍遙法外的政棍，並強調亂港分子無論身在何處，若做出干犯香港國安法的行為都必須承擔法律責任，呼籲年輕人千萬不要輕信攬炒派、誤入歧途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、倪思言

## 前「香港眾志」創黨主席 羅冠聰

**潛逃狀況：**

今年6月潛逃英國，並聲稱退出「港獨」組織「香港眾志」，涉嫌煽動分裂國家。

**匿藏地點：**英國

羅冠聰(左)今年7月曾與美國國務卿蓬佩奧單獨見面。 資料圖片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出席外國的所謂「公聽會」抹黑香港以內內地，並接受外媒訪問及在社交平台鼓吹「制裁」內地和香港特區政府。

## 英國駐港總領事館前情報人員 鄭文傑

**潛逃狀況：**

去年因在深圳嫖娼被內地公安拘留，返港後經台灣到英國，並在今年6月獲得英國政治庇護，其後被控涉嫌煽動分裂國家。

**匿藏地點：**英國

鄭文傑在英國成立所謂「英國港僑協會」呼籲眾籌。 鄭文傑fb截圖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聯同其他「港獨」分子成立所謂「避風驛」，為潛逃的黑暴分子提供協助；接受外國傳媒訪問時，揚言成立「影子內閣」支持香港的「民主運動」。

## 前「民間外交網絡」發言人 張崑陽

**潛逃狀況：**

今年6月在維園涉嫌「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」和「煽惑他人參與未經批准集結」，其後未有應訊，被揭發棄保潛逃。

**匿藏地點：**未披露

張崑陽曾發文聲援被判囚的黃之鋒。 fb截圖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聲稱要擴闊「國際戰線」，並不時聲援被捕的黑暴分子。

# 部分潛逃國外煽「獨」亂港分子

## 前「青年新政」召集人 梁頌恆

**潛逃狀況：**

立法會行管會入稟高院要求頒令梁頌恆破產，案件將於下月繼續審訊，但梁頌恆上月30日赴美，聲稱「不打算」理會行管會向他追討的93萬元已發放薪津。

**匿藏地點：**美國

梁頌恆(右一)本月曾會見美國政界人士商討所謂「救生艇計劃」。 fb截圖

**潛逃後言行：**

聲稱會與團隊成員游說美國調整對華政策，包括針對內地和香港金融系統作出「制裁」，及提供所謂「救生艇計劃」，讓1997年後出生、沒有BNO護照的港人申請「庇護」。

# 潛逃肆無忌憚 播獨變本加厲

## 亂港逃犯謀夥反華勢力推「制裁」 政界籲港青勿誤信攬炒派

# 政界批「齊上齊落」滿口謊言

多名政界人士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批評，攬炒派潛逃外國企圖逃避法律責任，卻用不同手段繼續煽動在港港人，尤其是青少年參與違法行動，認為一干人等走佬的行為已足以證明攬炒派口口聲聲標榜的所謂「齊上齊落」根本是謊言，更暴露了相關人等為獲取個人利益，毫無承擔和誠信。他們呼籲年輕人切勿繼續被攬炒派利用，以免賠上自己的前途。

## 盧瑞安促執法部門嚴辦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盧瑞安批，攬炒派犯法後潛逃，逃避法律責任，更鼓吹他人參與違法行為，是毫無道德的。執法部門應嚴肅跟進和處理相關涉嫌違法行為，年輕人亦應該醒覺，不要再被攬炒派利用。

他續指，最近發生多宗棄保潛逃個案，反映司法機構把關不嚴的問題，認為若要防止再有嫌疑犯罪潛逃，就應該盡快檢視和完善保釋制度以堵塞漏洞。

## 陳恒鑰冀青年即時醒覺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恒鑰認為，一眾攬炒派當初信口雌黃，以所謂「齊上齊落」煽動他人參與違法行為，現在事實擺在眼前，證明相關論調只是謊言，行為可恥。

他指出，相關人等在犯法後選擇一走了之，不敢面對法律制裁，當中更有人曾在網上發起眾籌活動企圖夾帶私逃，暴露出他們毫無承擔，為人不可靠。他希望部分被攬炒派鼓動的年輕人要即時醒覺，不要受到他人利

用，否則只會受到法律的懲罰。

## 林宇星批煽動非法集結

新界青年聯會副主席、公民力量成員林宇星批評攬炒派逃離香港不負責任。他表示，有些人聲稱到外國「打國際線」是明顯涉嫌觸犯香港國安法，應該追究相關人等的責任，讓他們受到應有的法律制裁。而司法機關亦應檢討保釋制度，防止犯罪者輕易棄保潛逃，令公義得不到彰顯。

至於有攬炒派最近召集於平安夜在多區集結，甚至趁機縱火、堵路，企圖令黑暴重演，他強調，集會未獲警方發出反對通知書，再加上疫情嚴重，更不應多人聚集，他呼籲青少年不要再被攬炒派煽動，不要用法外方式表達訴求。

# 法律界：「着草」者難逃法網

香港國安法實施以來，多個攬炒派政棍「着草」外地，但仍繼續通過網絡發放煽動「港獨」、鼓吹「抗爭」的消息。多名法律界人士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，根據香港國安法規定的效力範圍，相關人等的行為已觸犯香港國安法，強調他們雖身處外地，但透過任何方式對國家作出危害及分裂的行為即屬違法，相信犯罪者最終絕不會逍遙法外。

## 容海恩批勾結外力

新民黨立法會議員兼執業大律師容海恩指，近期多名攬炒派成員離港，有部分更企圖尋求政治庇護，明顯是逃避法律責任的行為。她批評攬炒派成員逃到外國進行不道德的游說活動，以「打國際線」之名請求外國政府「制裁」香港，涉嫌進一步參與和勾結外國勢力。她強調，根據香港國安法有關效力範圍的規定，即使他們身處外地，只要實施香港國安法規定的犯罪，亦屬違

反香港國安法。

## 傅健慈籲勿被煽動

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副主席、法學教授傅健慈指出，部分畏罪潛逃的攬炒派逃到英國、美國及德國組成「流亡組織」，並作出針對兩地的行為，意圖推動危害國家的活動，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。他亦提到，相關人等在網上發起的眾籌或有機會觸犯到香港國安法，提醒若有市民透過眾籌捐助予不法分子作非法活動用途亦屬犯法，奉勸香港市民不要輕易被攬炒派煽動。

## 丁煌重申須承擔刑責

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副主席、經民聯社區主任兼大律師丁煌強調，香港國安法的實施，為香港社會帶來平靜，而犯罪者則必須承擔刑責，而如今卻有人逃之夭夭，但相信他們最終絕不會逍遙法外。